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e Construção Urbana

關於立法會梁普宇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環境保護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26年4月30日第0547/GSG/SAAL/2026號公函轉來梁普宇議員於2026年4月24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5月4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對問題1.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保障澳門各區的水電供應穩定及安全，現時包括離島舊城區在內的全澳各區，公共供水及電力供應充足。對於離島舊城區村屋，基於歷史原因，同時考慮到居民的生活需要，特區政府在尊重歷史的同時，已經因應實際情況作審慎處理，確保相關樓宇的原有基本供電正常。

環境保護局表示，3.4千伏安的供電功率標準是根據第11/2005號行政法規核准的《電網接駁分擔費用規章》所規定，可滿足居民的基本生活需要。按現行第43/91/M號法令第三條規定，物業所有人申請加大供電功率時，必須提供有關業權或使用權等證明，經審核後才可加大供電功率。

對問題2. 特區政府透過優化城市規劃、完善基礎設施建設和改善出行條件等不同層面，持續改善路環舊區的居住環境。對於舊區居民的生活質素，包括土地工務局、環境保護局和海事及水務局等部門持續透過跨部門溝通，保障舊區居民的居住權利，讓其按照原有居住條件繼續居住於有關樓宇內，並可進行維修保養，同時亦保障居民生活的基本用水和用電需要，確保相關樓宇原有基本水電供應正常。成立小組是跟進工作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e Construção Urbana

的其中一個可行方向，特區政府會持開放態度作進一步審視。

局長 黎永亮